

# 中共岳阳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岳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文件

岳人才办发〔2021〕3号



## 中共岳阳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岳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印发《岳阳市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 综合所得返还奖励办法》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组织部、工信（科工）局，各相关单位：

《岳阳市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办法》已经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予印发，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岳阳市委人才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岳阳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

2021年3月22日

# 岳阳市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 返 还 奖 励 办 法

为充分发挥高层次科研人才的支撑引领作用，优化科研创新生态，激励科研人才建功立业，根据中共岳阳市委、岳阳市人民政府印发的《岳阳市打造高质量发展人才高地的若干措施》(岳发〔2020〕6号)有关要求，制定本办法。

## 一、申报奖励范围及条件

注册地在市辖区（含岳阳楼区、云溪区、君山区、屈原管理区、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城陵矶新港区、南湖新区，下同）的“12+1”优势产业链重点企业高层次科研人员（注册地在县市范围内企业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由县市负责）。具体申报条件如下：

1. 所在企业年纳税总额在 500 万元以上；
2. 个人当年在岳阳市实缴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部分达到 10 万元（含）以上；
3. 申请人应为企业从事创新研发、专业技术人员；
4. 遵纪守法，社会信用及评价良好。

## 二、奖励标准

依据当年度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部分金额，按受益地方财政 50%的比例给予纳税人返还奖励，每人最高返还奖励不超过 100 万元。

### 三、申报和审核程序

#### （一）组织申报

根据税务部门对个人所得税汇算清缴的时间安排，确定每年6月份启动，由企业符合申报条件的高层次科研人员填写《岳阳市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申请表》（附件1），向所在企业提出申请；申请人所在企业向注册地工信部门申报（附件2），市辖各区党（工）委组织部、工信局、财政局、税务局核实相关情况后，由各区工信部门汇总，于7月底前上报市工信局。

企业申报时需填报以下资料：

1. 《岳阳市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申报表》、《岳阳市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申报花名册》（纸质版、电子版各1份）；
2. 申报对象身份证复印件1份；
3. 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纳税证明；
4. 申报企业上年度在当地税务部门的纳税相关证明。

#### （二）市级审核程序

1. 初核。由市工信局对照申报范围和条件，对申请人资格进行初核。

2. 市税务部门审核。市工信局将初核后的资料提供给市税务局，市税务局核定申报人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部分的具体情况。

3. 核算奖励金额。市工信局根据税务部门核定的名单及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部分的具体纳税金额，会同市财政局按市、

区财政受益部分 50%的比例计算出市、区两级分别承担的返还奖励金额数据。

4. 审定公示。召开市委人才办主任会议，审定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名单及金额，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同意。

### **(三) 核拨奖金**

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资金按受益地方财政 50%的比例，由市、区两级财政分别承担，市级返还奖励资金从市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中列支。由市委人才办在每年 8 月底将上年度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资金（市级承担部分）一次性发放至其个人账户，各区委人才办按程序同步将区级承担部分补贴金额一次性发放至个人账户。

## **四、附则**

1. 重点企业科研人员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税额以税务部门核准的数据为准。

2. 县市可参照本办法制定落实措施。

3. 本办法由市委人才办、市工信局负责解释。

附件：1. 岳阳市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企业申报表

2. 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申报花名册

附件 1:

## 岳阳市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返还奖励申报表

一、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全称及 纳税人代码						
	地址		邮编				
	____年纳税 额（万元）						
	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箱				
二、 本企业申请 贡献奖励 人才基本 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学历	职务或职称	在企业主 要从事工 作	____年缴纳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元）

本表由申请人所在企业填报

附件 2:

                    区重点企业科研人员个人所得税  
综合所得返还奖励申报花名册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工作单位及职务	在企业所从事工作	____年度个人所得税纳税金额(万元)

本表由各区工信部门汇总填报



